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09-30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配股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1、本次配股简称：华工A1配；配股代码：080988；配股价格：5.58元/股。
- 2、本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09年9月21日至2009年9月25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申购时间。
- 3、本次配股网上认购期间公司股票停牌，2009年9月28日（T+6日）验资，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09年9月29日（T+7日）将公告配股结果，公司股票复牌交易。
- 4、《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配股说明书摘要》刊登于2009年9月16日（T-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刊载于2009年9月16日（T-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 5、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华工科技”）本次配股方案业经2008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08年4月15日召开的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9年2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09年3月5日召开的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对配股基数、比例、数量以及配股决议的有效期进行了调整。该配股方案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2009年第55次会议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820号文核准。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发行的种类及数量

本次配售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

2、配股比例及数量

本次配股以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2009年9月18日）收市后公司股本总额328,9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2.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可配股份数量共计82,225,000股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可配股数为1,237股；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可配股数为82,223,763股。

3、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承诺，其将全额认购其可认配的股份。

4、配股价格：5.58元/股，配股代码为“080988”，配股简称为“华工A1配”。

5、发行对象：截至2009年9月18日（T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华工科技全体股东。

6、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

7、承销方式：代销。

8、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及停牌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时间
2009年9月16日 T-2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摘要》、《配股发行公告》	正常交易

2009年9月17日 T-1日		正常交易
2009年9月18日 T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09年9月21日(T+1日) 至 2009年9月25日(T+5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配股提示公告(5次)	全天停牌
2009年9月28日 T+6日	验资	
2009年9月29日 T+7日	刊登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 复交易日及退款日	正常交易

以上日期为证券市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办法

1、配股缴款时间

2009年9月21日(T+1日)起至2009年9月25日(T+5日)的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2、认购缴款方法

原股东于缴款期内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股票托管券商处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配股代码“080988”，配股价5.58元/股。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至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25)，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上市公司权益分派及配股登记业务运作指引》中的零股处理办法处理，请投资者仔细查看“华工A1配”可配证券余额。**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配股数量限额。**

3、原股东所持股份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营业部，分别到相应营业部认购。

三、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1、发行人

名称：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新强
联系人： 杨兴国、林茜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
联系电话： 027—87180126
联系传真： 027—87180149

2、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汤世生
联系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B座5层
联系电话： 010-62267799 转 6938、6940、6941
联系传真： 010-62230980 62230447
联系人： 孙嘉薇、周欣、朱俊峰

特此公告。

发行人：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9月21日